

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勃达节能设备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35幢1单元3层(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)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00,000.00元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回避表决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、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。

(四)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本次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资产出资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

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产。

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河南勃达节能设备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河南省郑州市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35 幢 1 单元 3 层

经营范围：设计、销售：工业自动化生产线、微波设备、工业机器人、食用农产品的干燥杀菌设备、热风设备、热泵设备、农业机械、粮油机械、节能环保设备、智能化电气设备；监控系统、通信系统、光电应用产品。(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)。

前五名股东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投资金额(元)	持股比例
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1,000,000.00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发展需要，有助于开拓标准化产品销售渠道，有利于进一步开拓公司业务，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对公司战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出的，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不存在重大投资风险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健全内部控制流程，积极防范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带来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》

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11日